

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 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
(一标段至五标段)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孟津工施招标(2026)0002 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批编号：孟津公开 2025-85

招 标 人：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一月

孟津区采购（招标）文件公平竞争自查审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洛阳市孟津区2025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		
政府采购备案编号			
采购人	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女士 0379-67910750
代理机构	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 18639003051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具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招标人审查意见：

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特别提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清晰复印件的扫描件加盖公章视同原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代理机构联系。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2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五章 图纸	36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37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8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一至五标段）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的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项目代码：2510-410308-04-05-772292），孟津工施招标（2026）0002 号；

2、政府采购管理等部门审批编号：孟津公开 2025-85；

3、建设地点：洛阳市孟津区境内；

4、项目概况：新建 4 层框架结构产业融合中心 1642 平方米；改造教学楼 1322.96 平方米；整修旧车间 9720 平方米；新建便民服务用房 2 层 291.60 平方米；C25 混凝土硬化路面 2336 平方米等。

5、资金来源及招标控制价：财政资金、6117656.14 元；

6、标段划分、标段招标控制价：

一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1189139.57 元；刘庄村研学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工期：90 日历天。

二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500393.20 元；和贯坡村道路硬化工程项目 203831.73 元、清河村养老服务用房配套工程项目 296561.47 元，工期：90 日历天。

三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2852656.84 元；寺院坡村产业融合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工期：120 日历天。

四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512220.60 元；堡子村新建便民服务用房工程项目，工期：90 日历天。

五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1063245.93 元；马洞社区旧车间整修工程项目，工期：90 日历天。

- 7、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合格标准；
- 8、安全目标：杜绝死亡、重伤事故；
- 9、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 10、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 11、招标范围：招标文件、答疑（如有）、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所有内容；
- 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
（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至五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和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4. 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 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7、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但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投标人按标段顺序最多可中标一个标段；
- 8、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实施。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6年01月06日至2026年01月12日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登录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6年01月27日09时10分（北京时间）。
-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开标一室。
-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或移动CA扫码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

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访问到 <http://61.54.85.189/BidOpening> 进入，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

执行洛发改公管〔2021〕2号规定。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银行汇款等方式缴纳。其中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有关服务和货物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有异议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需要投诉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诉或者直接向招标公告上公布的监管部门投诉。

注：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的投诉，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 10 日内。行政监督部门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

八、中标通知书发放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

九、签订合同

招标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电子印章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

地址：洛阳市孟津区黄河大道中段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379-67910750

代理机构：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93 号楼 9 层

联系人：张文革

电话：18639003051

监督部门：孟津区水利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谢先生

监督电话：0379-67917921

2026 年 01 月 05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 地址：孟津区黄河大道中段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379-6791075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93 号楼 9 层 联系人：张文革 电话：18639003051
1.1.4	项目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洛阳市孟津区境内
1.1.6	承包方式	中标价+变更签证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所有内容
1.3.2	工期	一标段、二标段、四标段、五标段：90 日历天 三标段：120 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合格标准
1.3.4	安全目标	杜绝死亡、重伤事故
1.3.5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

1.3.6	扬尘防治目标	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并自行负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0天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收到投标人提出问题的书面文件后3日内作出答复，并将答复内容发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 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答疑、通知、补充文件及图纸答疑等（如有）等相关资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9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试行企业信用承诺函的通知”（洛公管办〔2023〕6号）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及内容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2022年1月以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22年1月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盖章要求	投标人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3.7.5	技术标“暗标”评审	<p>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p> <p>(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p> <p>(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A4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2.5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p> <p>(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评分点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p> <p>一级为“一、”、“二、”.....，</p> <p>二级为“（一）”、“（二）”.....，</p> <p>三级为“1.”、“2.”.....，</p> <p>四级为“（1）”、“（2）”.....，</p> <p>五级为“1)”、“2)”.....，</p> <p>六级为“a.”、“b.”.....，</p> <p>七级为“a)”、“b)”.....。</p> <p>(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p> <p>(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注意：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RGB（0,0,0）。</p>

		<p>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p> <p>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p> <p>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同招标公告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p>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版）递交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系统中在线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 <p>（提醒：投标人应考虑投标数据传输耗时以及意外情况的影响，适当提前上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p>
4.2.3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p>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p> <p>联系方式：400-998-0000；</p>
4.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地点：同招标公告</p>
5.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按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序解密唱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其中招标人代表<u>1</u>人，经济、技术专家<u>4</u>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p> <p>有效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时，重新招标。有效投标人数量为3至10家（含10家）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有效投标人数量为10家以上时，按照择优原则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为10家。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每个中标候选人的特点、优势、缺点、风险等评审情况和推荐理由进行说明，并对技术、质量、安全、工期的控制能力等提供技术咨询建议，供定标委员会参考。</p> <p>招标人通过核查随机法（定标方法）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择优确定中标人。定标前□组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p>

		<p>织对所有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或质询。</p> <p>1.定标办法：</p> <p>核查随机法。定标委员会在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随机选取方式确定中标人。一般应采用“两次随机”选取方式，即首先随机抽取数字作为中标候选人的编号，现场记录后，再通过随机抽取编号的形式确定中标人。</p> <p>2.定标前定标核查的内容和方法：</p> <p>核查内容包括信用信息、履约能力、投标文件以及招标人认为其他需要核查的内容。</p> <p>3.定标会中标候选人答辩要求：/。</p> <p>（定标细则详见招标文件附件一：定标细则）。</p>
7.3.1	履约担保	免收
9.5	监督部门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 0379-67917921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10.1	招标控制价	<p>1、招标控制价详见附件</p> <p>2、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招标工程造价的最高限价，各标段金额及单项工程投标报价均不得超出所列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p>
10.2	付款方式	<p>(1) 工程完工，经初验合格，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施工、支付资料，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 (2) 工程完工，经终验合格、结算审计完成后，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施工、支付资料，甲方支付至结算价款的100%； (3) 本工程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乙方应及时进行修复。</p> <p>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p>
10.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p>1、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p> <p>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p>

		<p>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p> <p>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为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大型企业不允许参与本项目投标。</p> <p>3、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如实出具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p> <p>4、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p>电子标雷同性认定及处理要求：</p> <p>一、开评标过程中，电子开评标系统提示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文件生成标识码、IP 地址、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锁号、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企业实名认证信息等软硬件信息中有一条及以上一致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提示内容集体认定是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第（一）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情形。</p> <p>二、开评标过程中，电子开评标系统提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技术文件存在高度雷同、投标报价或报价组成出现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提示内容进行综合分析研判，集体认定是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第（四）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情形。</p> <p>三、评标委员会在认定串通投标行为时，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有关情况作出书面澄清。经认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p>

10.4	电子标雷同性检查	<p>第四十条和第五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否决相应投标人的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进行记录。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电子开评标系统作出的雷同性提示内容以及串通投标行为的认定情况，在评标报告中进行详细记录。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评标委员会关于串通投标行为的认定情况和否决投标情况在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中作出说明。</p> <p>四、经查实，不同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三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的规定处罚；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p> <p>五、在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实名信息库内填报虚假信息的，按照《河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实施办法（暂行）》的规定，对企业的不良行为信息录入全省建筑市场公共信用管理系统并予以公示。</p> <p>六、经查实，投标人使用存在虚假实名认证信息的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编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进行投标、或者篡改电子投标文件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记录的软硬件信息等弄虚作假行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处罚；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p> <p>七、采用电子招标投标的，招标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本通知中所列情形及处理方式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未按要求编制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的，由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p> <p>八、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电子开评标系统作出的雷同性提示内容进行认定或做相应处理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的规定，由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情节特别严重的，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p>
10.5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p>

	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6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印发的《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规定计取，由各标段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请投标人在投标时充分考虑此因素。	
2、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但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投标人按标段顺序最多可中标一个标段。	
3、本次招标如有变更、答疑或其他通知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4、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5、监督部门：孟津区水利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谢先生 监督电话：0379-67917921	

附表：

洛阳市孟津区移民服务中心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

目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序号	标段	单项工程名称	单项控制价(元)	标段控制价(元)
1	一标段	刘庄村研学基地建设工程项目	1189139.57	1189139.57
2	二标段	和贯坡村道路硬化工程项目	203831.73	500393.20
		清河村养老服务用房配套工程项目	296561.47	
3	三标段	寺院坡村产业融合发展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2852656.84	2852656.84
4	四标段	堡子村新建便民服务用房工程项目	512220.60	512220.60
5	五标段	马洞社区旧车间整修工程项目	1063245.93	1063246.93
本项目总控制价(元)：6117656.14				

注：1. 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但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投标人按标段顺序最多可中标一个标段。

2.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所投标段招标控制价或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承包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招标项目的文明工地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本招标项目的扬尘防治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组织踏勘现场的。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

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图纸；
- (6) 工程量清单；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招标人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通知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查看，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注：（1）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将在与招标公告同步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施工组织设计；
- （6）项目管理机构；
- （7）资格审查资料；
- （8）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六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工程量清单须加盖注册造价师或造价员印章。

3.2.4 投标报价编制依据主要有：本工程施工图纸；详见各工程量清单总说明；与工程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3.2.5 投标报价说明

3.2.5.1 本工程实行计价表报价方式，投标人编制报价时，应按招标人提供的清单中的数量列入，套用相应计价表中相应子目，投标人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和企业定额作合理的调整。

3.2.5.2 投标人应掌握施工场地已建成的地下管线规划建设状况，制定保护措施，施工时，如有损坏按实赔偿。其保护措施费自行考虑，列入投标报价内，竣工结算时不予调整。

3.2.5.3 招标人对不可预见的群众阻工等因素造成的误工、或因交通延误工期造成的误工等损失不予补偿，请投标单位将此风险自行考虑列入投标报价中。

3.2.5.4 招标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中数量不得调整，单价由投标人自行报价，投标人所报的各项费用金额应是全部完成该项目并达到合格标准的所有费用，各投标人应在详细考察施工现场后，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确定具体投标价格。

投标人报价时应根据设计图纸、现场踏勘情况及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承包范围、内容和要求，结合该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综合考虑并报价。投标人应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图纸、变更签证。图纸设计做法不清楚需完善的内容，投标单位应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明确提出，由发包方明确做法并计入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投标单位的报价中已按照相关施工规范完善、计入了投标报价中，在施工过程中发包方关于设计图纸中明确做法的说明及要求，不再计入工程变更。

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以及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失误招标人概不负责。

在施工期间，承包单位不得以各单项工程量和措施项目为借口要求调整价格或不完成。投标单位投标时各子目的报价将被业主视为在充分考察了施工现场后，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报出的能合格地完成各项目施工的投标价格。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招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数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所有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审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资格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的资格条件。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款规定的资料，以证明其各项资格条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等要求。同时，投标人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适用）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软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其它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4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5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6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lyggzyjy.ly.gov.cn) - “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4.2.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规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企业 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至时间前，登陆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主持人按照不见面开标流程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投标人名单；
- (3) 投标人解密，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 (4)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5)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4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取消参加评标资格：

(1) 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间送达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2) 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
(3) 开标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办法

6.3.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办法附后。

6.3.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中综合评标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保证金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 中标人按工程中标价的2%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2) 中标人应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此保障金根据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方式递交，并向建设单位提供缴纳凭据；

(3) 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必须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做出以下承诺：一是必须在标书中如实反映其以前所承建工程中工资支付的情况，需特别注明截止投标之日，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二是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中标后及时、足额交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三是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一旦其承包的工程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划支；

(4) 对投标人没有如实反映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出现因投标人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投

诉，经查实，根据洛建【2010】411号文件第十二款第四十八条规定，视为该企业存在不良行为记录。投标人无故不足额存入工资保障金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其立即改正，进行通报批评，记入建设部门和劳动保障部门的企业诚信档案，并给予相应惩罚。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单位家数不足3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安全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文明工地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5项规定
		扬尘防治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6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农民工工资保障承诺	三项均承诺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 35 分 技术标： 45 分 综合标： 2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 投标报价应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 以报价的高低和合理性作为评分依据。</p> <p>(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p> <p>(3) 评标基准价=X_1 当有效投标报价的家数大于等于5家时, X_1为投标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p> <p>当有效投标报价的家数小于5家 (不含5家) , X_1为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投标报价 (35分)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等者得满分35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值1%扣1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1%扣0.5分, 扣完为止。
2.2.4 (2)	内容完整性 (2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得2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得1分, 缺项不得分。
	主要施工方案 与技术措施 (6分)	施工方案 (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 总体安排合理, 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 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的得6分, 施工方案 (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 总体安排合理, 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的得3分, 施

技术标 (45分)		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的得6分，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的得3分，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建设与措施（6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的得6分，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的得3分，施工安全

		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6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相关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的得6分，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的得3分，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工期保证措施（6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的得6分，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的得3分，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拟投入资源配置计划（3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

		<p>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 <p>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p> <p>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优的得3分，一般的得2分，差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p>
	施工进度表与 网络计划图（1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的得1分，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的得0.5分，缺项不得分。
	施工总平面图 布置（1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的得1分，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的得0.5分，缺项不得分。
	风险管理措施 （3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的得3分，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的得2分，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5分）	<p>1、根据投标人在确保施工质量前提下加快进度、缩短施工周期方面的服务承诺酌情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p> <p>2、对施工期服务列出具体措施，招标人根据其后续服务方案的完善及合理性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p> <p>3、其他服务承诺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p>

2.2.4 (3)	综合实力 (20分)	企业业绩(6分)	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揽过类似工程业绩,每有1项得2分,最多得6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附合同、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未提供或者缺项的不得分);
		项目经理业绩 (4分)	拟任项目经理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揽过类似工程业绩,每有1项得2分,最多得4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附合同、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未提供或者缺项的不得分); 企业业绩与项目经理业绩不重复计分。
		项目部主要人 员(3分)	投标人所报项目部主要人员中具有资料员、材料员、质量员、安全员、施工员岗位证书的,得3分,缺项不得分(须提供人员证书、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未提供或者缺项的不得分);
		三大体系认证 (3分)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须附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评价(4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进行横向比较打分(1~4分)。

注: 1. 项目经理业绩和企业业绩不重复计分。
2. 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3.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定分离。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推荐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时,重新招标。有效投标人数量为 3 至 10 家(含 10 家)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

选人；有效投标人数量为 10 家以上时，按照择优原则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数为 10 家。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

分。

- (1) 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承诺计算出得分C;
- (4) 按本章第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实力计算出得分D;
- (5) 按本章第2.2.4(5)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评价计算出得分E.

3.2.2 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E。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推荐不标明顺序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人数量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对评标结论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以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3.4.3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在评标报告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每个中标候选人的特点、优势、缺点、风险等评审情况和推荐理由进行说明,并对技术、质量、安全、工期的控

制能力等提供技术咨询建议，供定标委员会参考。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标准执行；专用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五章 图纸

本项目清单为电子版，请投标单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入口在线下载。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清单为电子版，请投标单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入口在线下载。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使用范围

本技术要求及规范适用于本项目建设工程，详细内容均在设计施工图和有关文件中注明。

二、实施的标准和规范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除非另有说明，本工程适用所有现行有效的相关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规程和标准。

上述规范、规程和标准均指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上述规范、规程和标准之间出现矛盾或与合同其他内容存在不一致，承包人应书面请求发包人澄清，发包人未予澄清者，按其中最高的要求或最严格的标准执行。适用本工程的上述规范、标准和规程的具体编号和名称在本文件中如有空缺，由承包人依据上述原则自行收集。

三、工程验收：按国家有关工程验收标准执行。

1、如遇遗漏所需施工的工程规范，承包商应征得监理工程师同意，补充规范以满足合同要求。

2、如遇设计或施工规范和标准对同一问题的处理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时，应通知甲方代表，承包商应提出解决办法并征得甲方代表的同意。

3、设计及施工所用的规范及标准应采用最新版本，除非规范、合同、甲方代表书面通知中另有规定。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有效预防和制止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确保把工程建设成为廉洁工程，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地发展，作为_____工程建设的相关单位，特向市委、市政府做出如下庄严承诺：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政策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设成廉洁工程。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诚信建设，决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

不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争创优质工程。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开支，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纪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自愿接受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1、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3、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4、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各项规定;
- 5、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6、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7、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 8、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投标单位(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投标报价, 工期 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 _____, 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_____ 日历天。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单位				
投标范围				
投标总价 (元)	大写: 小写:			
单项工程名称及报价				
变更签证优惠率 (%)				
工期				
质量标准				
安全目标				
文明工地目标				
扬尘防治目标				
是否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项目经理姓名		级别		注册 编号
技术负责人姓名		职称		证书编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及电话）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备注：须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拟)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资格证书 编号	拟在本项目担 任职务

注：附相关职业、职称证书等证书扫描件（如有），主要人员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其他项目部主要人员。

投 标 人：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 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 加 过 的 类 似 项 目		担 任 职 务	发 包 人 及 联 系 电 话	

备注: 1、需填报本表的主要人员包括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汇总表中的所有人员。

投 标 人: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 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投 标 人: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应附合同、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 标 人：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投 标 人: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
子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 信用承诺函

致 (招标人)：

单位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积极配合招标人提供证明材料。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六）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招标人名称）：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投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和联系电话：_____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招标投标活动的各项规定。

二、我单位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信用承诺”中没有“部分履行”或者“全部未履行”的有关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三、我单位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1年内自动放弃在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使用“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资格。

（一）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二）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三）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同意将承诺和践诺信息作为我单位信用记录由“信用洛阳”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

5. 1拟派项目经理无担任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书（格式自定义）

5. 2农民工工资保障承诺函（格式自定义）

5. 3近三年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函（格式自定义）

5. 4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如果发生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没有发生则填无，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_____，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九）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材料)

附件一

定标细则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和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组建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程序和方法，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自主择优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会议应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1、定标依据

本次定标办法的制定依据下列文件进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河南省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管理办法（试行）》；

《洛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实施细则（试行）》；

招标投标全过程资料；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

2、定标原则

遵循公开透明、竞争择优、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

3、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定标方法：核查随机法。定标委员会在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随机选取方式确定中标人。一般应采用“两次随机”选取方式，即首先随机抽取数字作为中标候选人的编号，现场记录后，再通过随机抽取编号的形式确定中标人。

4、定标时间及地点

（1）定标时间：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2）定标地点：定标会议在洛阳市孟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流程进行，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最终定标时间不得超过投标有效期。

5、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1) 招标人应当按规定组建定标委员会，负责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核查和组织召开定标会议等内容。定标工作应当由定标委员会独立完成。

(2) 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 5 人，招标人单位成员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原则上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可由招标人自行选定。

(3)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中标结果公示前，评标专家和定标委员会名单及个人信息应当严格保密。定标委员会应当对定标过程保密，对所提出的定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接触。

(4) 监督小组：由招标人组建的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监督，对定标全过程进行录音录像，存档备查。

6、定标过程

定标过程包括中标候选人核查、定标会议两个阶段。

1) 中标候选人核查内容和方式

定标会议召开前，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注明的核查内容和方式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定标核查，并形成核查报告。

核查内容包括：

(1) 信用信息：考察企业的信用记录，确保其无不良行为记录，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

(2) 履约能力：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所附业绩的履约情况，确保其有能力完成项目。

核查方式：网络查询、书面材料核查

定标委员会经核查发现中标候选人确有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等情形的，应当否决相应中标候选人的中标资格，并保存相关证据材料，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书面报告。

2) 核查资料的递交（如需）

(1) 递交时间：中标候选人公示后，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 递交方式：邮寄或送达，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3) 其他要求以通知为准。

3) 定标会议流程

定标委员会将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

- (1) 核查参会人员信息，并组织签到；
- (2)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布定标会议开始；
- (3) 定标委员会组长汇报参会人员到会情况；
- (4) 监督人员宣读纪律要求，定标委员会成员签署承诺书；
- (5) 招标项目负责人向定标委员会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评标情况；
- (6) 定标委员会组长公布中标候选人核查情况；
- (7)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读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的定标规则；
- (8) 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定标方法进行定标；
- (9)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布定标结果，形成定标报告。

7、定标报告

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形成书面定标报告。

定标报告包括：定标时间和地点、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定标监督小组名单、定标原则和方法、定标核查情况、定标因素、定标程序、定标结果、定标委员会成员推荐中标人的理由和投票情况，并由定标委员会成员、定标监督小组成员签字。

8、其他

(1)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3日内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中标结果公示应当载明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工期、资格条件、项目负责人信息，中标候选人的核查、考察、比较优势，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和原因，以及异议和投诉渠道等内容。